

##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1、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

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7月1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。

### 2、召开监事会会议的时间、地点和方式

会议于2018年7月1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召开地点为杭州市滨江区滨安路1190号智汇领地科技园B座25F公司会议室。

### 3、监事会会议出席情况

本次会议应表决监事5名，实际参加表决监事5名，发出表决单5份，收到有效表决单5份。

### 4、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合法、合规性

会议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会议以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关于新增募集资金专户及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》。

2、会议以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子公司担保额度及期限的议案》。

3、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、2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关联互保期限的议案》。监事申维武、杨小波作为关联监事回避表决，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1、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18年7月17日